

名洋国际会展（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2 月 2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名洋国际会展（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北京银行五棵松支行申请授信 200 万元，期限 2 年，提款期 1 年。为保证该授信业务的顺利进行，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徐华及其配偶钟芹拟为公司在前述授信业务项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华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名洋国际会展（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名洋国际会展（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0 日